江苏省教育网络安全和信息化领导小组办公室

苏教信办〔2017〕27号

**关于开展江苏省教育信息化研究
2017年度课题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设区市、县（市、区）教育局，各高等院校：

    为进一步提高全省教育信息化应用研究水平，探索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管理等深度融合和创新应用的新方法、新模式，为江苏教育信息化建设提供强有力的理论指引和实践支持，经研究，决定在全省构建教育信息化应用课题研究体系，全面推动教育信息化应用课题研究工作。根据《江苏省“十三五”教育信息化发展专项规划》、中央电化教育馆《关于组织开展全国教育信息技术研究2017年度课题申报工作的通知》（教电馆〔2017〕82号））及2017年江苏省教育信息化重点工作要求，现就全省教育信息化研究2017年度课题申报工作通知如下：

    一、课题类别

    本年度设立全省教育信息化研究重点课题、专项课题和青年课题。青年课题的申报人（包括课题组成员），年龄不得超过40岁（1977年8月30日之后出生）。

    二、申报时间

    课题申报时间为2017年7月25日至9月30日。

    县（市、区）级课题申报截止时间为9月15日；

    市级课题申报截止时间为9月22日；

    省级课题申报截止时间为9月30日。

    三、管理方式

    依据《江苏省教育信息技术研究课题管理办法（试行）》（附件1），课题研究由各级教育信息化中心（电教馆）统一负责，并实施过程管理，主要包括组织申报、评审立项和遴选上报、评估结题、表彰推广。

    课题申报鼓励协作、择优立项、逐级遴选。各级教育信息化管理部门和各级各类学校均可申报。课题申报单位（个人）须依据《江苏省“十三五”教育信息化研究课题指南》（附件2）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课题管理部门提交申报材料。原则上每市申报的省级课题备选项目不超过10个。各高等院校直接向省教育信息化中心（电教馆）提出申报，数量不限。

    四、课题申报相关要求

    1.课题申报人可以是单位，也可以是个人。由国内知名同行专家主持或参与指导的研究课题优先立项。课题主持人不具备《江苏省教育信息技术研究课题管理办法》相关专业技术职称要求的，须有两名满足条件的同行专家（只需注明专家职称）书面推荐，推荐意见应打印并手写签名提交。

    2.课题申报人请按要求填写课题申报书（附件3），并于截止日前提交课题管理部门。

    3.省教育信息化中心（电教馆）将组织专家对申报省级课题的备选项目进行评审，通过评审的项目将作为省级立项课题。省教育信息化中心（电教馆）将从省级立项课题中遴选部分优秀项目申报中央电化教育馆研究课题。对于其中特别优秀的省级立项课题，省教育信息化中心（电教馆）将给予2-5万元的科研经费资助。

    4.省、市、县级课题不收取任何评审费用。

    5.中央电化教育馆2017年课题申报详询全国教育信息技术研究课题管理平台（http://ktgl.ncet.edu.cn/），并在8月30日前在网上缴纳申报评审费用200元。

    请各地各校高度重视课题研究工作，积极组织申报，扎实开展研究，持续推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和管理的创新融合，不断提高教育信息化应用研究理论水平和实践创造能力。

    五、联系方式

    联 系 人：李建芬

    电    话：025-83752122

    电子邮箱：326639502@qq.com

    QQ交流群：641362050

    通信地址：南京市虎踞路179号江苏省教育技术大厦

    邮编：210013

江苏省教育网络安全和信息化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7年7月21日